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

整. 不存在康假记载, 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 于2024年4月29 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3 本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且未经审计,本公司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编制且未经审计的季报详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简称香港联交所)网站,除特别说明

外,为本集团合并数据,金额币种均以人民币列示。 1.4 本报告中"浙商银行"、"本公司"、"本银行"和"本行"均指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 集团"指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1.5 本公司董事长陆建强、行长及主管财务负责人张荣森和财务机构负责人彭志远保证

本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2.1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人民币百万	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末 增(减)(%)
规模指标			
资产总额	3,161,691	3,143,879	0.5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769,460	1,716,240	3.10
负债总额	2,965,819	2,954,302	0.39
吸收存款	1,892,221	1,868,659	1.2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192,425	186,245	3.32
期末毎股净资产 (人民币元)	6.10	5.87	3.92
		人民币百万	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4年1-3月	2023年 1-3月	同比增(减)(%)
经营业绩指标			

		人氏	巾白/	7元,白分比除%
	2024年 1-3月		2023年 1-3月	同比增(减)(%)
经营业绩指标				
营业收入	18,407		15,780	16.65
利润总额	7,638		7,131	7.1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5,913		5,625	5.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5,935		5,340	11.1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99)		(38,022)	136.97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	0.22		0.25	(12.00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	0.22		0.25	(1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	0.22		0.24	(8.33
每股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人民币元)	(3.28)		(1.79)	83.2
	2024年 1-3月	2023年 1-3月		同比增加
盈利能力指标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年化) (%)	0.76	0.85		下降0.09个百分点
平均权益回报率 (年化) (%)	14.39	16.02		下降 1.63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年化) (%)	14.39	16.02		下降 1.6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年化) (%)	14.45	15.21		下降0.76个百分点
非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	35.80	25.56		上升10.24个百分点
成本收入比(%)	27.52	28.81		下降1.29个百分点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受配股因素影响,以前年度的每股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列示如下: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年 1-3月	2023 4 1-3 J
计人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奖励	6	37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6)	
非经常损益净额	(20)	38
以上有关项目对税务的影响	(2)	(96
合计	(22)	28
其中: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2)	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2024年 3月31日		B
	本集团	本银行	本集团	本银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66,941	160,877	159,789	153,990
一级资本净额	192,269	185,872	185,102	178,984
总资本净额	243,605	235,311	236,958	229,111
最低资本要求 (%)	8.00	8.00	8.00	8.00
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 (%)	2.50	2.50	2.50	2.50
附加资本要求 (%)	-	-	-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8.60	8.57	8.22	8.20
一级资本充足率 (%)	9.90	9.90	9.52	9.53
资本充足率 (%)	12.54	12.53	12.19	12.20

上表期末数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 的相关规定,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期初数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监会令2012年第1号)的相关规定,信用 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请查阅本行网站 (www.czbank.com)

2.3杠杆率情况				
			人民币百万	元,百分比附
本集团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3年 9月30日	2023 6月30
一级资本净额	192,269	185,102	181,215	173,8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3.740.182	3,715,031	3,493,810	3,407.5

1. 2024年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的

2.《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请查阅本行网站

2.4 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按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18年第3号) 计量的流动性覆盖率

人	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统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147.07	166.61
349,335	329,261
237,533	197,624
	2024年 3月31日 147.07 349,335

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 报告期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和报告期末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并无差异

2.6.1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 (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

	股东总数 (户)					239,320	
		前	十名股东持股情	况			
80 / And				持有有限	质押、板	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股份类别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有限公司	5,919,872,320	21.55	无限售条件 H 股	-	未知	-	-
浙江省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	3,452,076,906	12.57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国有法人
横店集团控股 有限公司	1,615,542,387	5.88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境内非国? 法人
浙江省能源集团 有限公司	1,090,531,078	3.97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国有法人
太平人寿保险 有限公司	921,538,465	3.36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国有法人
山东省国际信托 股份有限公司	774,105,497	2.82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国有法人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771,044,168	2.81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国有法人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768,593,847	2.80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境内非国? 法人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 有限公司	660,490,068	2.40	无限售条件 A 股	-	质押	660,490,068	境内非国 法人
浙江恒逸集团 有限公司	643,052,319	2.34	无限售条件 A 股	-	质押	643,052,319	境内非国7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数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 限公司交易系统中交易的本公司H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

2. 截至报告期末. 比述前10名股东中,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 据本公司所知,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券商参与转融券出 借业务.出借公司A股股份3.000.000股;该部分股份出借期间不登记在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

司名下,但所有权未发生转移,表中其他股东均未涉及参与转融券出借业务。 2.6.2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存续的优先股。

3一季度经营情况简析

业务规模稳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31,616.9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78.12 亿元,增长 0.57%。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17.694.6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32.20 亿元,增长 3.10%。负债总额29.658.1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15.17 亿元,增长 0.39%。其中:吸收 存款18,922.2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35.62亿元,增长1.26%

经营效益持续提升。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84.07亿元,同比增加26.27亿元,增长16.65%。其中:利息净收入118.18亿元,同比增加0.72亿元,增长0.61%,净利息收益率为 1.84%,同比下降0.26个百分点;非利息净收入65.89亿元,同比增加25.55亿元,增长63.34%。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35.80%,同比上升10.24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27.52%,同比下降 1.29个百分点。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59.13亿元,同比增加2.88亿元,增长

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253.2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28亿元.增长2.96%;不良贷款率1.44%.较上年末持平:拨备覆盖率177.50%,比上年末下降5.10

记为《·司仪 · 700 · 700 · 700 · 10 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9.90%,比上年末上升0.38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60%,比 上年末上升0.38个百分点。

4.1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以上的主要项目及变动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4年 1-3月	2023年 1-3月	同比增(减)(%)	报告期内变动的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净额	(90,099)	(38,022)	136.9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现金流人减少

4.2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附录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载于本报告附录。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29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5,735	164,723	145,735	164,72
贵金属	12,171	9,756	12,171	9,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3,450	70,856	62,572	68,42
拆出资金	13,541	8,574	16,544	11,57
衍生金融资产	26,282	21,953	26,282	21,95
买人返售金融资产	97,545	74,595	97,565	74,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26,368	1,673,272	1,726,368	1,673,2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3,973	233,141	236,794	256,92
债权投资	451,588	463,311	384,348	391,60
其他债权投资	285,684	302,841	285,684	302,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44	1,344	1,344	1,34
长期股权投资	-	-	2,040	2,04
固定资产	26,048	24,741	18,497	18,57
使用权资产	3,141	3,275	3,141	3,27
无形资产	2,307	2,299	2,239	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11	21,184	20,258	20,63
其他资产	71,703	68,014	12,321	9,59
资产总计	3,161,691	3,143,879	3,053,903	3,033,38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陆建强 张荣森 彭志远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4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平果团		- 平行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6,717	119,915	66,717	119,9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65,037	358,654	367,772	359,087
拆人资金	101,033	87,681	48,239	38,79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032	13,432	160	120
行生金融负债	22,596	21,034	22,596	21,0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543	62,106	9,172	27,782
吸收存款	1,892,221	1,868,659	1,892,221	1,868,659
应付职工薪酬	3,915	5,985	3,836	5,861
应交税费	4,473	2,909	4,321	2,774
预计负债	1,589	1,523	1,589	1,523
应付债券	438,192	395,938	435,224	392,994
租赁负债	3,108	3,257	3,108	3,257
其他负债	13,363	13,209	8,068	6,765
负债合计	2,965,819	2,954,302	2,863,023	2,848,564

陆建强 张荣森 彭志远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4年3月31日

(除)	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	为人民币百万	ī元)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27,464	27,464	27,464	27,464
其他权益工具	24,995	24,995	24,995	24,995
资本公积	38,570	38,570	38,570	38,570
其他综合收益	3,675	3,408	3,673	3,406
盈余公积	12,546	12,546	12,546	12,546
一般风险准备	29,804	29,804	29,315	29,315
未分配利润	55,371	49,458	54,317	48,527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192,425	186,245	190,880	184,823
少数股东权益	3,447	3,332	-	
股东权益合计	195,872	189,577	190,880	184,82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161,691	3,143,879	3,053,903	3,033,387

陆建强 张荣森 彭志远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期间

		3月31日止期间		1日至 1日止期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利息收入	28,859	26,614	27,749	25,823
利息支出	(17,041)	(14,868)	(16,636)	(14,567
利息净收人	11.818	11.746	11,113	11,2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26	1,750	1,714	1,7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6)	(207)	(226)	(2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90	1,543	1,488	1,52
投资收益	3,910	1,659	3,910	1,659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失	358	(22)	358	(22
公允价值变动争收益	562	151	854	151
汇兑净收益	389	196	389	196
资产处置净收益	-	3	-	-
其他业务收入	232	109	34	31

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证券代码:601916 证券简称:浙商银行

其他收益	6	373	4	372
	-	-	-	-
营业收入	18,407	15,780	17,792	15,186
税金及附加	(199)	(172)	(196)	(170
业务及管理费	(5,065)	(4,546)	(5,030)	(4,520
信用减值损失	(5,379)	(3,894)	(5,218)	(3,680
其他业务成本	(100)	(44)	(1)	-
营业支出	(10,743)	(8,656)	(10,445)	(8,370
	-	-	-	

董事长 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自1月 3月3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业利润	7,664	7,124	7,347	6,816	
:营业外收入	7	12	7	11	
:营业外支出	(33)	(5)	(32)	(5	
润总额	7,638	7,131	7,322	6,822	
:所得税费用	(1,611)	(1,393)	(1,532)	(1,316	
利润	6,027	5,738	5,790	5,500	
经营持续性分类:					
续经营净利润	6,027	5,738	5,790	5,506	
止经营净利润	-	-	-	-	
所有权归属分类:					
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5,913	5,625	5,790	5,500	
数股东损益	114	113	-		

董事长 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银行利润夷 (结)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陆建强 张荣森 彭志远 (公司盖章)

本集团		本行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76	(336)	76	(336)
36	(151)	36	(151)
156	(128)	155	(128)
6,295	5,123	6,057	4,891
6,181	5,010		
114	113		
0.22	0.25		
0.22	0.25		
	3月31 2024年 (未整审计) 76 36 156	日1月1日至 3月31日上期间 2024年 2023年 (未参申行) (未参申行) 76 (336) 36 (151) 156 (128) 	日 1月 1日至   日 1月 1日至   1月 1日至   3月 3日 1日期日   3月 3日 1日期日   3月 3日 1日

董事长 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期间

			- 本行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争减少额	9,892	2,609	9,892	2,60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净减少额	3,572	-	3,572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1,030	-	1,03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减少额	-	2,842	9,933	2,8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净增加额	5,540	52,618	7,843	52,981
拆人资金净增加额	10,089	3,867	6,279	3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8,875	-	8,875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9,772	28,337	19,772	28,3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040	24,554	25,701	23,8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12,145	649	11,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人小计	74,930	136,877	83,641	132,618

董事长 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续):				
字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净增加额	-	(10,272)	-	(10,272
斥出资金净增加额	(3,058)	-	(3,058)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811)	-	-	-
买人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323)	(30,609)	(8,323)	(30,609
<b>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b>	(57,637)	(72,998)	(57,637)	(72,998
<b>垃收融资租赁款净增加额</b>	(2,630)	(5,096)	-	-
句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53,165)	(34,231)	(53,165)	(34,231
5.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20,573)	-	(18,62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695)	(11,971)	(9,398)	(11,6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92)	(5,044)	(5,224)	(4,954
<b>支付的各项税费</b>	(1,439)	(2,297)	(1,377)	(2,2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6)	(2,381)	(2,064)	(1,898
· · · · · · · · · · · · · · · · · · ·	(165,029)	(174,899)	(158,866)	(168,867
至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99)	(38,022)	(75,225)	(36,249

董事长 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结)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期间

()余	符别圧明外,金额甲位	[为人氏巾日]	5元)		
		本集团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257	653,018	742,217	652,1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14	7,299	5,132	7,2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4	59	4	8
投资活动现金流人小计	755,675	660,376	747.353	659,422
[艾苡苗勾P兜亚流入小口	/55,6/5	660,376	147,353	659,422
	-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9,508)	(704,609)	(703,988)	(704,309)
向子公司增资支付的现金	-	-	(2,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8)	(307)	(317)	(2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296)	(704.916)	(706.305)	(704,591)
1X,34.(1140+7C3Z(0LL1)1 V)	(701,290)	(704,510)	(700,303)	(704,391)
	-	-	-	-
投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79	(44,540)	41,048	(45,169)

陆建强 张荣森 彭志远 (公司盖章) 董事长 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自1月 3月3	自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1日至 1日止期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140,859	272,337	140,859	272,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人小计	140,859	272,337	140,859	272,337
偿还债务本金支付的现金	(99,435)	(219,846)	(99,435)	(219,8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8)	(2,149)	(1,988)	(2,1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	(243)	(226)	(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649)	(222,238)	(101,649)	(222,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10	50,099	39,210	50,09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	(934)	195	(9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 / (减少) 额	3,687	(33,397)	5,228	(32,2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461	107.748	168.229	105.914
MANAGER CHARLES COMMENTS OF SEC. SERVICES	170,401	107,740	100,227	100,5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148	74,351	173,457	73,661
陆建强 张荣森 彭志远 (公司)	 盖章)			

董事长 行长、主管财务负责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证券简称:浙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8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4年4月22日发出会议通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日为2024年4月29日。目前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共14人。实际参与书面传签表决的董事共13名,高勤红董事因提名股东 股权质押的原因,不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 件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通过《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

、通过《关于发行人民币金融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本公司申请发行不超过600亿元人民币金融债券,发行额度有效期至2025年6月底, 债券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小微金融债、绿色金融债、普通金融债、双创债、三农债等。同意授权 本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窗口择机发行。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关于香港分行中期票据计划更新与发行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本公司香港分行申请不超过10亿美元的境外债券发行额度,并授权香港分行根据市 场窗口择机发行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本公司在公司官网披露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

息披露报告》。

五、通过《关于修订〈浙商银行互联网贷款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通过《关于召开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简称:浙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 月19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9日在杭州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 席监事8名,实际出席监事6名,其中,宋清华监事因工作安排视频参会,陈三联监事因工作安 排电话参会,高强监事因工作安排委托张范全监事出席并代为表决,彭志沅监事因 委托吴方华监事出席并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 件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通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本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如下审核意见:《浙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内容直字、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字际情况。

二、通过《关于推荐浙商银行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保障监事会充分履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监事会工作需要,提名王君波先生为本

公司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件:王君波先生简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

王君波先生,1978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信泰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王君波先生于2004年5月至2008年9月任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

职员、财务部副部长,2008年9月至2011年6月任浙江顺达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兼 财务部副经理,2011年6月至2023年12月历任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资金运营管理中心主 任助理、副总经理,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部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 委委员、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王君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其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机关及其他部门的处 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条件,不存在被 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目尚未解除的情形。

##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4-033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以时间: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 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 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金)即投票运口。2004年8月11日
- (七) 出席对家 1、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4日)下午3: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六)股权登记目:2024年5月14日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上述各项议案分别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和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
- 1、上述议案1-6、8-10为普通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7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版标记品及所以在20mm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7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8.00所涉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同时不接
- 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邮箱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5月16日、5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3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舜元科创大厦5楼03/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 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
- 11豆止。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特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代博 电话号码·021-58853066 传真号码:021-58853100 邮政编码:200050
  - 电子邮箱:infotm@infotm.com 与会股东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 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
  - 九、奋宜义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表决意见为准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70.投票简称:盈方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素材投票侥幸、填尔表伏息处:问愿、反对、并状。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底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工题已体文列(2分标记)以下的性时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 -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
- 一点从小通过主从内容探示总是门中自从来,而以来从外间上分支的外段设备将出版分享。 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教安证书"或"深交所教资证书 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 过深交所互。 附件二: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核

10.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年 月 日